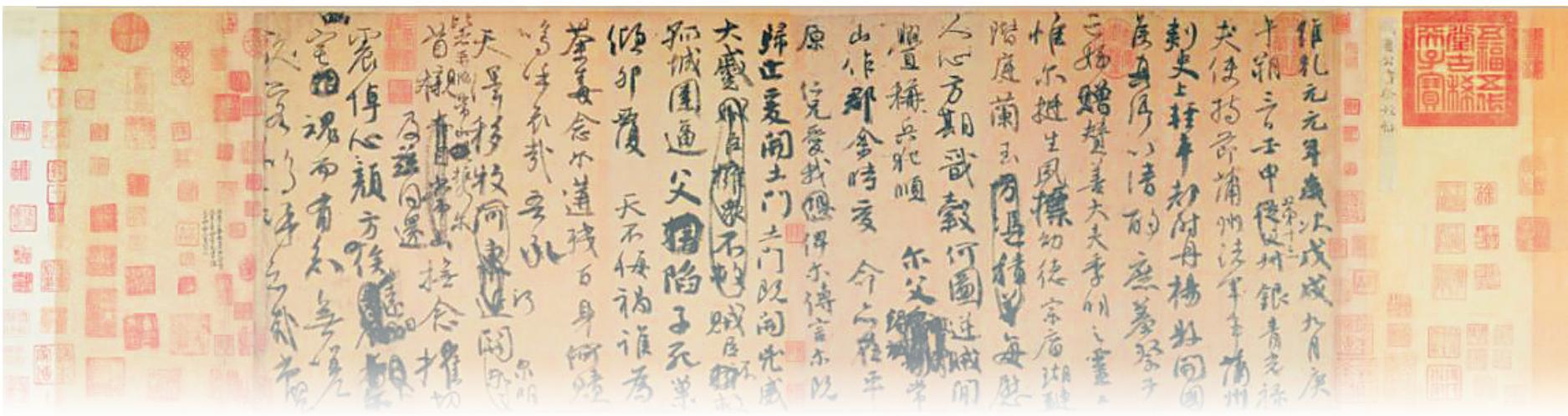


史话春秋



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唐 颜真卿《祭侄文稿》卷心纸本



颜真卿画像

■ 刘亭亭

近日，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在发掘的唐代元氏家族墓葬中，发现元大谦之妻罗婉顺墓志的书者，竟是唐代大书法家颜真卿。罗婉顺卒于天宝五年（公元746年）四月，此时的颜真卿年近不惑，任长安县尉。墓志应属于“颜体”尚未成熟时的作品，相较于其后期楷书的“硬弩欲张，铁柱将立”和篆籀之气，墓志字体略显瘦骨清逸。

# 颜真卿：一生忠义盈翰墨

## 楷书第一行书第二

颜真卿是继王羲之之后最负盛名的书法大家，其楷书较之羲之更胜一筹，与欧阳询、柳公权和赵孟頫并称为“楷书四大家”，与柳公权一起又有“颜筋柳骨”之谓，后世学“颜体”者遍天下，赞其为书法史上的“楷书第一人”亦不为过。罗婉顺墓志的发现，又将颜真卿“楷书大家”的名头宣扬一番。但很多人不知道的是，颜真卿亦是行书高手，其《祭侄文稿》与羲之的《兰亭集序》、东坡的《黄州寒食帖》并称为“三大行书”，元代书法家鲜于枢在此稿的跋文中不吝溢美之词，誉其为“天下行书第二”。

《兰亭集序》为唐太宗李世民所珍爱，一说李世民逝时随葬其头下，另有一说太宗传于其子高宗李治，后葬于乾陵，再加上盗墓贼温韬曾盗过大唐盛世久，官民懈于防范，叛军所到之处，河北诸郡纷纷倒戈，唯有平原郡守颜真卿和常山郡守颜杲卿兄弟二人坚贞不降，此时的颜季明经常在两郡之间往来报传消息，即文稿中的“仁兄爱我，俾尔传言”。

## 一部厚重的历史述说

《祭侄文稿》又名《祭侄季明文稿》，是颜真卿为其在“安史之乱”中惨遭杀害的侄子颜季明所写的行书祭文，全稿23行，234个字，涂改14处，每字都力透纸背、势如千钧。从墨色浓淡变化来看，蘸墨由浓而枯仅有七次，可见为一气呵成。与《兰亭集序》的墨色均匀明显不同，此“天下行书第二”似为草稿一般，但颜真卿的悲痛之情溢于笔端，使得这幅作品成为绝世之作。



## 满怀悲愤的不朽祭文

颜真卿在平原郡坚壁清野，叛军久攻不下；颜杲卿则率郡中军民奋勇杀敌，夺回土门，让叛军受到巨大打击，而后诸多叛军又归附唐朝，颜杲卿速派其子颜泉明赴长安报喜并请求援兵。但泉明行至太原就被当时的太原尹王承业等官员拦住，他们上奏朝廷揽下了本属于颜真卿和颜杲卿的功劳。在叛军史思明部攻陷常山郡的时候，王承业等更是见死不救，即颜真卿所书“贼臣不救，孤城围逼”。《新唐书·颜杲卿传》载，颜杲卿被叛军俘虏后，敌军当着他的面把其子颜季明的头砍下，他仍坚决不降。后大败安禄山叛军，最后叛军又残忍地将其舌头割下。这就是文天祥狱中所写《正气歌》中“为颜常山舌”的由来，他也誓要践行杲卿精忠报国的铮铮铁骨。颜真卿接着写到“父陷子死，巢倾卵覆，天不悔祸，谁为荼毒”，颜杲卿父子二人与全家三十余口全部被叛军杀害。到后句“呜呼哀哉”时真卿已悲痛至极，四字近乎草书，情感的爆发与恣肆的笔墨已合二为一。

因战乱频仍，颜真卿作为平叛将领怀着国仇家恨四处奔波，直到颜氏惨案发生两年之后，颜真卿才让泉明有机会为父兄亲人收尸，满怀悲愤的颜真卿为祭奠罹难的侄子颜季明写下了这篇不朽的祭文。苏轼评说：“诗至于杜子美，文至于韩退之，画至于吴道子，书至于颜鲁公，而古今之变，天下之能事尽矣。”《祭侄文稿》作为颜真卿的代表之作，是一曲悲怆的交响乐章，其中的忠义愤发之气，足以震铄古今。

## H 相关链接

### 人物档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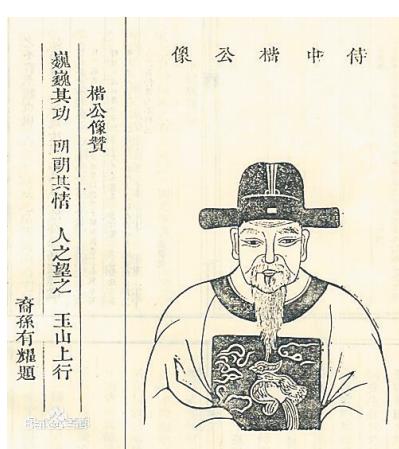
颜真卿（709年—784年），字清臣，小名美门子，别号应方，京兆万年（今陕西省西安市）人，祖籍琅琊临沂（今山东省临沂市）。唐朝名臣、书法家，秘书监颜师古五世从孙、司徒颜杲卿从弟。

开元二十二年（734年），颜真卿登进士第，历任监察御史、殿中侍御史。后因得罪权臣杨国忠，被贬为平原太守，世称“颜平原”。安史之乱时，颜真卿率义军对抗叛军。后至凤翔，被授为宪部尚书。唐代宗时官至吏部尚书、太子太师，封鲁郡公，人称“颜鲁公”。兴元元年（784年），被派遣晚谕叛将李希烈，凛然拒贼，终被缢杀。他遇害后，嗣曹王李皋及三军将士皆为之痛哭。追赠司徒，谥号“文忠”。

颜真卿书法精妙，擅长行、楷。初学褚遂良，后师从张旭，得其笔法。其正楷端庄雄伟，行书气势遒劲，创“颜体”楷书，对后世影响很大。与赵孟頫、柳公权、欧阳询并称为“楷书四大家”。又与柳公权并称“颜柳”，被称为“颜筋柳骨”。又善诗文，有《韵海镜源》《礼乐集》《吴兴集》《庐陵集》《临川集》，均佚。宋人辑有《颜鲁公集》。

## 西晋名士裴楷异闻

■ 陈甲取



在魏晋时期的一众花样美男中，裴楷以其素颜美尤为出挑。《世说新语·容止》载其“有俊仪，脱冠冕，粗服乱头皆好。时人以为‘玉人’”。裴楷长得漂亮气质出众，即便是披个破麻袋，顶着鸡窝头，也难掩其翩翩风采，当时人都称呼他为“玉人”。《晋书》则说得更夸张“见裴叔则（裴楷字叔则）如玉山上行，光映照人。”在名流化妆盛行的魏晋，裴楷素颜甚至不修边幅都不减美色，真称得上是天生丽质了。

当时与裴楷齐名的是“竹林七贤”里年纪最小的王戎。钟会曾评价两人：“裴楷清通，王戎简要。”然而，相比王戎的吝啬，裴楷可就大方太多了，人美心更美，堪称古道热肠。裴楷跟很多权贵交情都不错，他经常去权贵家串门，看到珍宝古玩什么的就顺手拿走济贫。

梁王彤、赵王伦都是晋武帝司马炎的叔辈，标准的土豪大户。裴楷每年都向他俩拉赞助，要求他们从管辖的地盘拨出百万税赋钱给自己，用来接济那些穷亲戚。有人看不惯他的“乞物行惠”，就讽刺他：“你还真有点子，花别人的钱，行自己的善。”裴楷信手拈来《老子》，将“劫富济贫”上升到理论的高度，理直气壮地说：“你没听说过吗？损有余以补不足，天之道也。”意思是让那些不差钱的补贴差钱的，本就天公地道。

如果你认为裴楷仅仅会慷他人之慨，那你就想错了。裴楷有栋别墅，很是高端大气上档次。一次，其堂哥裴衍登门拜访，对别墅赞不绝口，结果堂哥临走时，裴楷把房契拿了出来，直接将别墅免费转让给了他。联想起东晋的王忱去拜访王恭，看中了他屁股下垫的竹席，王恭就把竹席拱手相送。相形之下，裴楷可比王恭境界高太多了。

大富翁石崇惯常以土豪自居，觉得跟裴楷不是一路人，两人也没啥交情。一次，石崇和长水校尉孙季舒一起喝酒，孙季舒喝大了，发起酒疯。石崇很生气，当场跟孙季舒翻了脸，事后还想向晋武帝告状废了他的官。裴楷听说后，跟石崇说：“哥们，我听说你要告孙季舒，不太厚道哦！”石崇一翻眼睛：“我哪不厚道了？你把话给我说清楚。”裴楷微微一笑说：“明明是你请孙季舒喝酒，完了还反怪人家发酒疯，岂不是太不和谐了？”石崇无语，再不提告御状的事了。

晋武帝司马炎刚登基时，曾在大殿上占卜测算晋朝的气数。结果，天不遂人愿，所得的卦象居然是“蹇”。晋武帝龙颜大怒，拍着龙椅狂吼：“你这卦象几个意思？是说我大晋朝将要一统天下，还是说我只能当一年皇帝？”皇帝一恼火，那可是要掉脑袋的，占卜师吓得哆嗦成一团，大臣也都面如土色。

这时，裴楷站出来解围说：“恭喜皇上贺喜皇上，《老子》有云：天得一以清，地得一以宁，王得一以天下贞。如今占卜得‘蹇’，实在是大吉之兆哇！”这解释出自王弼的《老子注》：“一，数之始，物之极也”，是一万物的本原和归宿，自然便是万物的统帅了。

晋武帝一听，这“蹇”居然那么吉利，占卜师大大有功，赏，重重有赏！群臣也都很佩服裴楷的博学与机智。出了大殿，惊魂未定的占卜师感谢裴楷的救命之恩，裴楷微微一笑说：“些许小事，何足挂齿。”

美男子裴楷的去世也有几分传奇色彩，他临死前家中出现异兆：裴家厨子做饭，把米下锅后，不是变成拳头般大，就是化成血水，有时还变成蔓菁子。此事并非野史的八卦，而是载于官方正史《晋书·裴楷传》。



## 古代新疆流行百褶裙

这是一款汉晋时期的百褶毛布长裙（见图），现藏新疆博物馆。这种款式的裙子现在还在流行。

2500多年前，棕红色、黄色相间的百褶长裙、筒裙和喇叭裙，就已经在新疆塔里木盆地风行一时。更早的考古资料表明，距今3000多年前，生活在西域的人们，主要以动物皮和毛作为服装原料。他们擅长纺织各色毛布，还用彩色颜料在毛布上绘染图案，惯用鸟禽羽毛作为服装的配饰；衣装款样奇特，装饰古朴，形成暖裘烂漫、毛布绚丽的服饰风格。

汉晋时期，塔里木盆地居民出现了基本定型的服饰，上衣大致有前开襟式和套头式两种基本结构，式样多趋于宽大，裤装多为合裆长裤，裙装多为套式的筒裙和喇叭状裙。

随着丝绸之路贸易的繁盛，东西方纺织技术互相借鉴，西域的毛纺织业在这一时期日趋繁荣，而且随着棉织物的推广及中原丝织物的传入，毛织物不再是塔里木盆地居民唯一的服饰面料，缂毛工艺此时臻成熟，织物色彩丰富协调，纹样表现细致入微，以山普拉出土的汉代缂毛织物最具代表性，图案纹样除几何纹外，还有大量动物纹、植物纹。

史志琼崖

## 琼州「海龙翁」

仲盈

## 古人为什么没有标题党？

古代作者不在书上题写名字，是“学术为公”的体现，但其实更是当时成书条件制约的结果。用哲学上的话说就是，意识决定于物质。

古书成书比今天要复杂。今天往往一本书对一人，《傲慢与偏见》是简·奥斯汀写的；提起老舍，大家马上就能想起《骆驼祥子》。古书可没这么清晰的“一对一”关系，经常是“一对多”。一本书往往不是一个人写的，而是成于众人之手；往往不是一个时期写定的，而是经历几十年上百年人才能编定好，似乎背后有一个编辑委员会似的。

如此一来，连累书名这个书籍的基本要素，也成了一笔糊涂账。今天的作者写书，写文章，在书名、标题上可谓煞费苦心，唯恐语不惊人；尤其是做传媒的，更是把标题作为非常重要的工作，以至于有“标题党”的称谓。反观古书的书名，起得就随意率性得多了，下面分类说说。

首先，春秋以前没有私人出书这回事，全是官方出品，书名的官方色彩也就很浓厚了。比如鼎鼎大名的《春秋》，鲁国官方历史书，记录每年、每季、每月、每日发生的事，春夏秋冬，无所不包，所以单独拎出春秋两季做代表。

其次，很多古书的书名、篇名就是简单摘取第一句话的头两个字，跟内容关系不大。“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。所谓伊人，在水一方”出自哪里呢？《蒹葭》。蒹葭是两种水草，泛指芦苇，这首诗讲的是爱情，

跟蒹葭的联系在哪儿呢？

《论语》也是，第一篇叫《学而》，因为第一句是“学而时习之，不亦乐乎？”“学而”甚至都不是一个完整的词汇。

第三，古人写书，多是写完一篇发行一篇，把这些分散的篇目收集、编辑到一起成为一本大书，一般都是门下弟子或者再传弟子的功劳。给先师的书编好了，为了表明家法，为了说明自己学派的渊源，就拿祖师爷的名字当书名了。比如韩非，他在世时写出了《孤愤》《五蠹》《说林》等单篇文章，十多万字。是法家后学把这些文章汇总成为《韩非子》。

所以，古人写书往往是随时随地写下，但自己又不整理，自然也不会起书名了。有一个故事从侧面证明了这一点。

司马相如临终前病得很厉害，汉武帝说：“赶紧派人去把他的书全部取回来。如果不这样做，以后就散失了。”派去的人到家时，司马相如已经死了，而家中没有一本他写的书，就问卓文君怎么回事。卓文君说，我老公本来就不曾有过自己的书。他时时写书，别人就时时取走，因而家中总是空空的。

自己给自己的书命名成为一种通例，是在汉武帝罢黜百家之后，文人写书，没人给往下传了，不得不自己编辑自己的书。这时起，桓宽的《盐铁论》、刘向的《说苑》、扬雄的《法言》等出来了，作者与书的对应关系才逐渐紧密地建立起来。

（据《人民日报海外版》，有删节。）

据《乾隆琼山县志》记载，康熙二十二年的一个清晨，盐灶一位守军站在港口向远处眺望，忽然看见从远处的海面上飘来一个巨物，似小山一般。过了一会儿，这个巨物趴在岸边，一动不动，这位守军喊来附近的渔民，渔民走近一看，兴奋地说，这是海蜃啊，我们琼州人也把它叫作“海龙翁”。

这个海蜃是什么呢？《海南地方志丛刊》这套书中有多部志书的“物产”或“土产”板块有详细记载。海蜃第一个特点就是大，大到渔民只能捕捉幼子，比如“极大望之如连山，背常负子以游。疍人驾小舟，系长索于铁枪以标其子，候其毙，曳至岸，取肉煮油。”再比如“小者亦千余尺，声如雷，气如风，喷沫如雨雾，航海者遇见即惊避。”读到此处，我们大概就能知道，海蜃是现代概念中的露背鲸。

《乾隆琼州府志》等书也把海蜃叫作“海鯢”，分布不均。《岭表录异》里记载说，人们从广州起锚前往安南，走到琼州海峡，就能看见海中“或见十余山，或出或没”。撑船的艄公说，这不是山，也不是岛，这是海蜃鱼的背，你看，它的背鳍一张，像一面

红旗，它一喷水，水气散在空中，就像下起了小雨。

《说文解字》中没有“蜃”这个字，“蜃”这个字的出现比较晚，词典上一般将它解释为“稣”的异体字，《说文解字注》中说：“稣，息也。死而更生也。”“死而更生”这四个字最早见于《孙子兵法·病势第五》：“死而更生，四时是也。”说的是春、夏、秋、冬四季的循环。据说，早期的翻译者之所以把Jesus翻译成“耶稣”，也是这个义项，其实“稣”有一个异体字本就写作“甦”，这里的“稣”指的又是同一个主体的“更生”。可能还因为海蜃时常带着幼崽，所以“稣”又被写作“稣”，非常形象。

今年四月，中科院“探索一号”科考船对中国南海进行科学考察，首次在中国南海海域发现了鲸落，一时间“鲸落，万物生”被认为是最浪漫的死亡。现代人需要借助下潜几千米深的机器才能观察到的“鲸落”现象，古人当然不能轻易知道，我认为将鲸鱼命名为“死而更生”的“稣”只是一种巧合。但这种命名上的“歪打正着”亦可以理解为海蜃是一种以其他形式延续生命的鱼——这也很浪漫。



投稿邮箱 hnrbyfb@sina.com